

假如时光倒流， 你没放手

那时迷离 著

JIA RU SHI GUANG
DAO LIU,
NI MEI FANG SHOU



NA SHI MI LI
WORKS

生活远比
我们想象的复杂

有个人默默对你好超过十年
这已经是我听过最动人的爱情故事了

但人生好像
没有多少个十年

文匯出版社

假如时光倒流， 你没放手

JIA RU SHI GUANG
DAO LIU,
NI MEI FANG SHOU

那时迷离 著

文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假如时光倒流, 你没放手 / 那时迷离著. -- 上海 :
文汇出版社, 2017.7

ISBN 978-7-5496-2048-7

I. ①假… II. ①那…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055753 号

假如时光倒流, 你没放手

出 版 人 / 桂国强

作 者 / 那时迷离

责任编辑 / 乐渭琦

封面装帧 / 粉粉猫

出版发行 /  文汇出版社

上海市威海路 755 号

(邮政编码 200041)

经 销 / 全国新华书店

印刷装订 / 三河市京兰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 2017 年 7 月第 1 版

印 次 / 2017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 889 × 1194 1/32

字 数 / 245 千字

印 张 / 9.5

ISBN 978-7-5496-2048-7

定 价 : 39.80 元

001 || 第一章 姑娘，你怎么还没嫁出去

总有一些伤害你的人，把你推向万劫不复，可面对面的时候却依旧恨不起来。他们是命里的劫，也是上天的恩赐。

029 || 第二章 如果时光复返，我选择不认识某些渣男

永远别觉得自己多了解一个人，甚至你自己都没有想象中那么了解自己。人性有一万种不确定性，沉默最残忍。

079 || 第三章 谢谢你，陪我走完这一程

他醉眼迷离地扶着我的肩，说：“写到离别。人在一起就是为了要分开，不是吗？这世上没有人会从开始陪你走到最后，其实我想说，谢谢你，陪我走这一程。”

108 || 第四章 你不过是他流浪的一个地方

“我第一次相信还有爱情的存在，尽管也许那不叫爱情。被虚荣心轻易摧毁的，是爱情吗？但是不管怎么说让我流下了眼泪，那是心灵深处的呼唤！”

139 || 第五章 祝你幸福，互不打扰

“范璐说，人生最大的过错是错过。”

“你终于提范璐了？真会给自己找台阶下。陪伴才是最长情的告白吧，不想错过就在一起了？不错啊，所以，这两年你们俩是在一起了吗？”

162 || 第六章 旧爱忘不掉，是新欢不够好吗

我怀念以前那份纯真的感情，我怀念我不知道秘密之前的那个肖文。我曾经以为过去的三年是最难熬的时间，可有些事情一旦揭开真相，接下来的相处才是最要命的。

188 || 第七章 大家都是演技派的影帝啊

人生总是很狗血，喜欢你的你不待见，碰见你喜欢的总是上赶着犯贱。好像我们都在进行着这样的死循环。

209 || 第八章 原来你是这样的肖文

临走的时候，刘蕊和肖文互相对视了一眼，过去的爱恨情仇都定格在那个眼神里。刘蕊的眼神带着怨恨、鄙视，肖文一触到那个目光，就迅速躲闪。

240 || 第九章 悼念一下我死去的爱情

我又恢复单身了，但是我不是因为分手才想要征婚，我只是想认真地开始我以结婚为目的的下一段感情。我希望多年以后我也能笑着对他说，今日嫁得良人，感谢当年不娶之恩。

270 || 第十章 可能这就是青春吧

他就这样卡在生死的临界，打出他认为的最后时刻、最重要的几个电话。如果当时我知道会发生那样的意外，就算爬，我也会跟在他身后，就算死，也要死在一起。

第一章

姑娘，你怎么还没嫁出去

总有一些伤害你的人，把你推向万劫不复，可面对面的时候却依旧恨不起来。他们是命里的劫，也是上天的恩赐。

疯子说，被甩这么久了还不找新男友，相当于给前任守寡。

喏，王佑泽，我也给你守满三年了，其中还包括头一年半不相信你玩失踪这个事实，跟个二傻子一样满世界找你。在你走后的第 1099 天，我发誓我这是最后一次在睡前没出息地叫你的名字，王佑泽，王佑泽，王八蛋。

当初你拍拍屁股走了，我留在了原地，我们这点破事儿为大家茶余饭后的八卦添了一把猛料。作为学校的风云人物，作为被市领导接待过的好人王佑泽，你都能对陌生人热情洋溢，为何唯独对我薄情寡义，留我一个人承受流言蜚语。那是一种比饥饿还难挨的精神折磨。江湖有两种传言，你的那些脑残粉儿说你去了佛罗伦萨进修文学去了，一个我只在书里看过的地方。和我谈恋爱只是为了写作素材。还有一种传言，说是我借你的影响力拿到 20 万元大学生创业基金以后，就把你蹬了，火速投入官二代的怀抱。

你到底在哪儿，能不能百忙之中抽空儿现身给大伙儿解释一下事实的真相？据说当年两拨传言代表都押宝了，胜负至今未见分晓，所以同

学会上仇人相见分外眼红。

不管怎么说，我原以为我们是“毕婚族”，没想到是“毕分族”。

虽然你无情，但是我自觉我还是做得有情有义的。我以你的名义按照你的习惯给你资助的山区孩子定期汇款，每年教师节去看望你的恩师顺便打听你的消息。所以如果有《中国好女友》这个节目记得给我报个名，冠军颁奖台词我都想好了。

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起，大家指责一个女孩失败的理由就变成了：她怎么还没嫁出去？

每逢此时，心里仍不免懊恼：你怎么还不回来？

我独自一个人走了太久太久的路，这一次真下决心把自己嫁出去了，不等你了，我妈说再耗下去我就成没人要的老姑娘了。我又何尝没有劝过自己，只是一起走过一段路而已，何必把怀念弄得比过程还长。

再想你，我就天打雷劈。

刚发完誓，只听天雷滚滚，一道闪电“咔嚓”一声就拍在了窗帘上，难道这么快就应验了？吓得我往被窝里缩了缩。电视遥控器也找不到了，正在播天气预报，这个城市又到了捞汁的季节，万物皆长毛。经常在雷雨，阵雨，雷阵雨之间随机切换模式。

开电视本来是为了屏蔽隔壁那组声音的，奈何魔音入耳，挥之不去。现场直播那个动静简直了。我跟你讲，又压抑又淫荡，此起彼伏。说来也奇怪，怎么耳朵偏不听使唤，脑子里还特别有画面感，活色生香的。

唉，说好的单身公寓呢。

电话响得正是时候。

我开了免提诡秘地说：“肖文，你太有福气了，给你听听这是什么动静。”

话筒里传来肖文的奸笑：“啥动静也敌不过瓢泼大雨啊，跟发了春的寡妇一样拼命发泄啊，哥在高速上往家赶呢。嘿嘿，小白云儿，我就

知道你害怕打雷，所以冒着生命危险给你打个电话，我给你讲个笑话解闷儿，行啵。”

我把脑袋从被子里探出来问：“还生命危险？小样儿，你又被你妈迫害了？”

“别老诬陷我妈，我是她亲生的她能那么对我吗？我是说啊，你想象一下我在高速上，在电闪雷鸣下，不顾个人安危给你打这个电话，你就没良心发现感动一下然后要以身相许？”

“你猜我有没有感动？”

“你猜我猜不猜？”

“没工夫废话，你有啥屁快放。”

接着电话信号就不好了，断断续续，滋滋啦啦的。我提炼一下中心思想，肖文大概意思是，他想起一个特别好笑的笑话，不过刚才受到雷公电母的惊吓，一时间想不起来了，他想先找个安全的地方靠边看一眼手机，让我等他一下。

我听见后面“滴滴”死命摁喇叭的声音，然后是肖文回骂了一句东北式脏话。他妈妈和姥姥是东北人，在这边生活久了以后，拼命地想融入这座城市，有很多本地朋友，会讲一口地道的粤语。而肖文不知道跟谁学的，却一口东北大碴子味儿。说实话我也喜欢东北话，表达起来直接，酣畅，形象，自带喜感。

肖文说：“那啥，小白云儿，等等啊，哥马上就找到了。”

你有没有碰到那种不会撩妹强撩的经历？

我把心一横，清了清嗓子，打断肖文，说：“阿文啊，别找了，还是我给你讲一个吧。我真感动了，真打算以身相许了，如果明天天晴我们就去把婚纱照拍了吧。”

“嗯，果真是个冷笑话，真特么太冷了，哥跟你说多少遍了，这个事儿不能拿来开玩笑，你丫怎么不长记性……”肖文又开始数落我。

以后看见肖文说话后面的省略号就表示被我自动忽略了没用的信息。

“我说认真的，你前段认识的那个唐小姐发展得怎么样了？如果没有感觉，就赶紧处理一下善后，明天跟我去拍婚纱照。”

没等肖文反应过来，我就挂了电话，隔壁那惊心动魄的声音已经被哗啦啦的淋浴声替代。看了一下时间，估计是第二回合也结束了。

拉开抽屉，吞了两片舒乐安定蒙头睡觉。

这个药肯定是真的，不一会儿就发挥功效了。我做了一个梦，梦里我跟肖文真结婚了。在教堂，我穿着那件我上大学的时候就心仪的洁白抹胸婚纱。现场来了好多人，有亲戚有朋友有同事，有肖文单位的领导，大家都在说着笑着祝福着，只有一双冷冷的忧郁的眼睛，看得人心发虚，发毛。

只有我知道，那是谁的。妈蛋的，明明是你对不起我，为毛我活得不安生？这将来肯定也死不瞑目。

然后我在梦魇中惊醒，枕头湿了一片，眼睛酸胀，有点儿涩。一看时间凌晨四点半。

摸出手机，给范璐发短信：“学姐，你曾经说要给我当伴娘的话还算数吗？”

没想到她很快就回了：“当初，我说的是你们俩。如果你是和别人，我没兴趣。你终于要一错再错了？”

我早知道范璐不待见肖文，我们注定不会得到她的祝福，到底还是自讨没趣。

我赌气打下一行字：凭什么我要为他守身如玉？没有他我还当尼姑去啊。想想又删了，又不关范璐什么事儿。转念问她：“你也失眠？”

她回：“改稿子呢，还没睡。”

第二天一大早，拉开窗帘，一轮红日朝气蓬勃的，雨后的树叶油光闪亮，湛蓝的天空万里无云，怎么看都不像有雨的样子，真是适合拍

婚纱照的好日子。老天爷一定是开了天眼，听见肖文的祷告了。

既然老天爷都这么配合，看来，天意如此，就这么愉快地决定了吧。

肖文昨天半夜发短信给我说他等我说这句话已经快海枯石烂了。这是他的原话。

他还说你千万别冲动，我不勉强你，我还会边练爱边等。

没错，是练习的练，真不要脸。

现在他就在楼下，兴致勃勃地跟着一个晨练的老太太耍剑呢。我磨蹭着洗漱更衣，然后伸个懒腰下楼。没想到接连几个惊喜把我砸晕了。

看来真是有备而来。

戴金丝边眼镜的肖文，西装革履，头发抓得像要参加奥斯卡颁奖典礼。这精神头儿衬得崭新的红色宝马光彩照人。

“哟，你这几个意思，多少钱租的？”我打趣道。

“什么玩意儿。我爸说了，这就是专门给我们老肖家儿媳妇准备的，也就是说这以后就是你的座驾了。”

我咬牙切齿揶揄道：“哎哟喂，有个当官的爹就是好，因为你们这样的儿子多了才滋生了蛀虫，助长了贪污腐败之风。”

肖文讪讪地回道：“别得了便宜卖乖哈。你瞧瞧自己这两眼放绿光，爱不释手的那样儿。”

我摇摇头说：“那我也不要，不符合我这低调的作风。再说，我还没过门儿呢，如果我要了，你妈得用什么样的小眼神秒杀我还不知道呢，以后在你家哪里还有地位噢。”

肖文说：“那给你留着，早晚是你的。”

“以前也没听你提过你们家买车了啊。”

肖文推推眼镜讪笑：“以前你不是没同意嫁给我嘛。我妈连婚房都给我准备好了，洞房那天你肯定就知道了。”

这就是肖文，不见兔子不撒鹰。这也不是特意给我准备的，是板上

钉钉的肖家儿媳妇才有的殊荣。

这还不算，后备厢塞得满满的都是鲜艳欲滴的红玫瑰，后视镜上用红线挂着一枚耀眼的某品牌定制钻戒，目测也价值不菲。

我跳上驾驶座发动了车子，一踩油门，就不由得感慨：“啧啧，跟官二代谈恋爱的感觉真好。特么的我怎么没有早点儿想明白？”

我一点也不清高，还特别现实地享受这种有钱能使鬼推磨的感觉，简直受宠若惊。

可是一想到跟自己感觉像亲哥哥一样的人睡一张床上，一睡一辈子，就有乱伦的罪恶感。且附带赠送的是家里还有一个看我哪儿哪儿都不顺眼的恶婆婆，跟武则天一样耀武扬威，指望她儿媳妇三从四德，给她端茶倒水，泡脚按摩，我就猛咽口水，我亲娘也没有从我这儿享受过这个礼遇。

关键是我在肖文车上看到过他们全家的体检表，他妈除了脚上有个鸡眼，什么毛病没有，至少还可以健在三十年。我都有预感如果跟她在同一个屋檐下生活，我肯定先驾崩。

一路上肖文靠在副驾驶上休息，说他一夜都没睡，连夜跟我们市最大最贵的婚纱影楼预约加钱插队拍外景。

我问肖文：“你还真当回事了，如果今天下雨，或者刮龙卷风呢？”

“下雨就拍雨景，刮风就拍风景，不怕。”

“你妈同意了？会不会到我们家撒泼，说我把你拐走了？”

“先把生米做成熟饭，她应该会同意的吧！”

“你问我，我问谁啊，要不我打个电话请示一下你妈？”我佯装拿起手机。

“别，别，千万别，多一事不如少一事，你就别成心添乱了啊，姑奶奶。”

肖文全家都怕他妈，这个我是知道的。他妈不喜欢我，我也知道。

我们家和肖文家同住化工大院，并且在同一层楼。只是他家属于南北通透的端头房，面积比我家大两倍。确切地说，是我妈和我后爸以及

我后爸和他前妻生的儿子的家。我工作稳定以后就搬出来了，很少回去。

到了影楼门口，左右两排帅哥美女齐刷刷敬礼，端茶倒水。尽管我有很深的黑眼圈，化妆师还是妙手回春，所以我对她的化妆技术赞不绝口。镜子里的小女人妆容妖娆好看，婚纱洁白飘逸。化妆师被我表扬得不好意思了，赶紧夸回来，说我什么天生丽质，美人坯子。

如果不堵车五十分钟就可以到度假区，根据行程安排，估计两小时就解决问题。那么按照既定计划接下来就可以下米煮饭了，如果运气好的话，再等上个把月，就可以奉子成婚了。

我想今天老天爷敢跟天气预报对着干，那铁定是天公作美要成全我们。婚纱照一拍，就基本铁板钉钉了。

天时地利，人没和。

我也不想这样的，可是有些事就是偏偏这么凑巧。

摄影车路过维多利亚广场，因为前方车祸路被堵死了，我百无聊赖把头伸出窗外透气，发现广场巨幅海报在宣传80后新晋作家的新书签售会。这并不稀奇，这种活动每周末都在这里进行，广场电子屏上现场直播着签售会的盛况，人头攒动，热闹非凡。

没有早一秒，也没有晚一分，你肯定以为我在编故事对不对？我看到了一个熟悉得不能再熟悉的名字，当场犹如晴天霹雳，脑子里“轰”的一声，七窍生烟。

跟歌里唱的那样，没有一点防备，没有一丝顾虑，你就这样出现我面前……

如果说名字相同是巧合，那么屏幕上看到的一张我在梦里千刀万剐多次的脸又该怎么解释？我涂满香奈儿口红的嘴一下子变成了O形。

那张陈世美的脸，居然挂着浅浅的淡定自若的笑容。那双昨晚还来骚扰我的眼睛，此刻就在摄像机前低眉浅笑。

那叫一个春风得意。

怎么今天的签售会，他是主角？上学的时候他确实文采出众，赫赫有名的才子，广播站男主播，文学社社长，集各种光环于一身。发表的豆腐块儿都能编成一本小册子，我还经常去图书馆偷有他文章的杂志。但是有朝一日能成为当红作家还能整个签售会，一本书里统共八个故事就有两个被知名影视公司相中即将被改编成影视剧这个事儿我还从没有想过。在这个网络信息发达的时代，我居然跟山顶洞人一样，不知道有这么个作家。嗨，我怎么能忘了他的笔名呢，言尽。

初相识问过他，是一言难尽的言尽吗？

他说，不是，是知无不言言无不尽的言尽。

此刻，呼吸都乱了频率，我傻愣愣地看着屏幕上发生的一切。

现在进行到互动环节，主持人问：“你在书的封面上写着，这是这些年的爱、恨、悲伤、欢欣、疼痛、相聚、别离，是所有旧时光燃烧后的灰烬，是给自己的礼物，当然，它也属于你。读者们都在猜测你说的这个‘你’，是特指某个人还是泛指广大粉丝呢？想好再回答。别伤了粉丝的心哦。”

我把头靠在车门上仔细盯着大屏幕，跟个等待开奖的二逼似的，张着嘴瞪着眼睛，屏住呼吸。

“特指。”还是那个清冽干净的声音透过麦克风传出来，像泉水叮咚作响，“我想问大家，你有爱人吗，爱而不得的人？”

那一刻现场真安静，好像全世界都失声了。

他说：“那个人抱起来很温暖，啰唆起来很烦，在身边有点儿讨厌，可是这几年我却甚是想念。”

全场掌声雷动。

对，这就是那个说话很文艺腔儿的人，我想我从一开始喜欢他大抵就是他的与众不同。

主持人接着问：为什么第一站就把《遗忘旧时光》这本书签售会选

择在这座城市呢？

“因为，”他略微沉思，低浅吟道：“这是我书里，梦里出现频率最多的地方。我在这里度过了最美好的四年时光，我从没有想过遗忘，也不敢遗忘……”

不知道为什么，听到这句，我的鼻子开始发酸，膝盖发软，胸口疼得翻江倒海，浑身像筛糠一样发抖，电子屏在我眼前 360 度旋转，加速旋转。

怎么会是他，怎么会是他？这不会是肖文想在我嫁他之前了我一个心愿又给我安排的一大惊喜吧！

肖文曾经对我说，如果我非要你嫁我，你也不会拒绝对吧，我们也不至于拖到现在，但是我要你心甘情愿地，自己说出来。你心里住着一个人，我在等你彻底忘了他。每当有人提起他，你瞅你那样儿，都不会笑了。

我马上纠正他说，你搞错了，是恨着一个人。

我侧头看了看我旁边的肖文，他握着我的一只手，戴着耳机闭着眼睛跟着音乐打着节拍，嘴里哼着曲调，心情很好的样子。尽管手心里全是黏糊糊的汗，还非要秀恩爱给旁边的摄影师看。还好他暂时还没有发现我的异样。

我苦寻三年的人——王佑泽，就在我昨晚刚发誓忘了他的时候，就这样猝不及防地现身了。

真特么的不是时候。

我该怎么形容我们之间的关系呢？显然我很不情愿用“前男友”这个词，因为他并没有亲口跟我说分手。而他刚才那番饱含深情的话分明带着回味无穷，可是三年前为什么又一声不吭地走掉？

就是这个问题困扰着我，好好的一个花季少女愣是把自己整得疑似更年期提前，终日与失眠和焦虑斗智斗勇。

这几年我无数次期待重逢，我对着镜子反复练习，我烂熟于心背诵的台词又一次涌到了嗓子眼儿。

当年为了我，你都愿意倾其所有，甚至弃自己生命于不顾，到底是哪件事让你开始对我失望，慢慢积累到一声不响地离开我，残忍到三年后的今天，我还是这么一根筋和自己过不去？

说直白点儿，就是没明白为啥被甩了。我并不是一个文艺腔调的人，只是我要问的对象比较喜欢这种文艺范儿的表达方式。

我确认他毫无征兆走之前是爱我的，我有信为证。内容我都会背了。

这封信我保存完好，是王佑泽大四那年冬天放寒假在家里写给我的，每一字每一句我都能想象他握笔写字的样子。

“云昔，我是一个不善言辞的人，或许文字更能表达我的内心。你带给我的一切都是那么美好，我从没有那么迫切地想和一个人在一起。我坚定，笃信，我们一定会在一起，一定。执子之手，与子偕老。”

“云昔，你还记得吗？有一次我们一起爬山，路过寺庙，你说我们每人许一个愿望。你告诉我你许的是，咫尺天涯，只求闭眼可见。你一直问我许的什么，跟你有没有关系。我现在告诉你吧，我对佛说，今生一定要有云昔在身边。”

不敢再背了，我怕自己会失态。

我一度以为等我一毕业我们就要结婚的，我天真地做好了同甘共苦一起创业打拼的准备，我也曾傻傻地以为这辈子我们谁也离不开谁的，可是为什么你招呼都不打一个，像个屁一样凭空消失了？

大家评评理，为了留下他跟我在一个城市，我费尽心思排除万难陪他创业。事业刚有起色，眼看就可以谈婚论嫁了，这个节骨眼儿他失踪了，杳无音信，一走三年。我们不存在门当户对的问题，也没有第三者插足的迹象，所以他走得很突然，很蹊跷。

疯子又说了，唯一的解释就是借毕业之名过河拆桥，远走高飞了。

我！绝！对！不！能！接！受！

以我过去的暴脾气，在今天这种情况下看到他，真想来砸场子。我曾经诅咒他天桥下讨饭，大街上卖报纸发传单，然后我趾高气扬地经过，啧啧两声，还不给钱。

心里的伤疤本以为都结痂了，此刻为什么还撕扯着疼？放心，我不会死缠烂打，那样有损我的人格，我只想问问他：为什么？

这算不算强迫症？一个姑娘为了弄清被抛弃的原因，一直瞎琢磨，三年多耿耿于怀。

只管回答就好，亲口说出来，从此相忘江湖，我嫁我的肖文哥，你娶你的文艺妹。

我晃着肖文的胳膊，尽量语气平缓：“阿文，我好渴啊，我要喝水。”

肖文睁开眼睛架上眼镜说：“大小姐，姑奶奶，你刚才在影楼喝了两瓶鲜橙多三盒苹果醋，你这肚子能装多少啊？你这是拍婚纱照头一回，不是比我还紧张吧？网上说缓解这种婚前紧张有五种办法……”

我摇着他的胳膊：“嗯……嗯……好不好嘛……”

肖文最受不了我撒娇，然后他就屁颠屁颠下车去路边超市买水去了。

支开肖文，我边推车门边对化妆师说，我有事儿要离开一下，都别拦着我。然后顾不得白纱胜雪，一阵风一样提着裙摆成功翻越了栏杆。化妆师在后面大声地问：哎，谢小姐，你干吗去啊？等下交通就疏通好了，车就走了啊。好多司机都伸出脑袋看着我的头纱在风里乱舞。

我一手护着胸口一手提着裙摆怎么看都不像来砸场子的，倒像是私奔来欢天喜地赴情人约会的。

我害怕被肖文发现跟了来，如果那样，后果将不堪设想。于是就一路小跑挤到观光梯里，上六楼。脑子里曾浮现了各种和王佑泽再见的场景。在校友会上，在大街上，在餐厅里，在商场里，在书店里，在地铁上，

唯独没有一个是接近这种需要仰视的场所。

出了电梯门，我朝人群拥挤的会场中心走去，每一步都像踩在棉花上，呼吸也不是那么顺畅。

我是不是该借个狼牙棒，冲到人群里先当头一棒，然后大喊负心汉，既成全了我报仇雪恨的心愿，也能上个明天新闻的头条啥的。

杀他个措手不及让他当众丢丑，大快人心当然好，但是尚存的理智告诉我，今天场面太大了，不要轻举妄动，注意素质。

可能是我还没想好在这么多读者面前成为新闻女主角，可能是电梯太快没足够时间措辞，可能是内心还是维护他的，不想给他带来不好的影响，还有一种最可能，我一见他就已经原谅他了？

哲人说，总有一些有意或无意伤害你的人，把你推向万劫不复的深渊，可面对面的时候却依旧恨不起来。他们是命里的劫，也是上天的恩赐。王佑泽到底是什么，我不想定义了，先看看情况再说。

我在人头攒动的柜台前花 39.8 元买了一本他的书。我没心思捧场，我只是好奇这么厚的一本书里面都写了什么玩意儿。排队等签名的少说也有几百号人。我甚至特别腹黑地希望根本没有那么火爆，都是托儿，都是假象。

他写的这本书，短篇小说合集《遗忘旧时光》，这么文艺的名字，跟他这个人还挺配的。

周遭很喧闹，我听见那些读者在三三两两低声交流着。队伍排得很长，倘若换了别人，打死我也不会来。你说我一个奔三的大龄女青年跟一群小清新瞎凑什么热闹。关键是我这身打扮也太隆重，太另类了。

我后面的女孩儿还踩到我婚纱裙摆了，然后抱歉地让开，帮我拍拍灰。她笑着告诉我说，后面很多人都很好奇，我是不是资深铁杆粉丝，是不是想要以身相许，是不是想炒作自己。

我想了一下苦笑着说，本来呢，今天是我大喜的日子，可是我太想